

新口岸新起点 新格局新实践

□珠海特区报评论员 朱燕

查验机制创新是深化改革开放、推进通关便利化的一项重要举措;分阶段适用澳门法律管辖的做法,更是开创了全国口岸建设法律授权的先河,是国家法治保障重大改革的鲜活实践和生动案例。

在通关查验模式上的逆创新也是横琴新口岸的亮点。横琴新口岸将港珠澳大桥珠澳口岸旅检通道“合作查验、一次放行”查验模式推广拓展,应用到旅检、小客车和货车等全部通道,全面采用“合作查验、一次放行”新型通关模式,并在此基础上,横琴口岸将继续试点推动更大力度的查验机制创新,逐步探索实现更便利的查验模式。

横琴新口岸切实做到了以跨境基建对接促交通互联,是粤港澳大湾区基础设施“硬联通”和规则对接“软联

通”的体现。横琴新口岸取消了两地口岸之间的缓冲区,把珠海、澳门两地口岸紧密地连在一起,“台并台,肩并肩”,无缝对接同步查验,改变了两地长达20年“两地两检”的传统通关查验模式,实现内地与澳门查验单位“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大幅提升了口岸的通关效率。

横琴新口岸之所以如此引人瞩目,还在于它即将成为新的交通枢纽。昨天同时开通的珠机城轨衔接横琴新口岸,珠澳轨道交通、公共交通和步行交通系统等新的交通设施也将在此交汇,全新的交通、城市格局对进一步强化粤澳、珠澳深度合作和密切经贸交流、人员往来,促进珠澳城市间融合发展,把珠海打造

成粤港澳大湾区合作重要平台有着重要意义。

横琴新口岸的开通,为“做好珠澳合作开发横琴这篇文章”翻开了崭新一页,为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为进一步拉动大湾区经济增长带来了新的机遇。横琴新口岸的发展必将支持和推动澳门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推动珠澳合作向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更高水平迈进,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创造更为广阔的前景与机遇。

横琴新口岸是珠澳合作迈向新时代的起点。我们坚信,在国家战略的指引下,两地必将携手完成建设粤港澳大湾区重要一极的历史使命,为续写“一国两制”新实践作出新贡献。

特区论坛

昨日,两个振奋人心的好消息传来——横琴新口岸开通了!珠机城轨一期开通了!这两个项目的开通,绝不仅仅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喜讯,更是大湾区建设的重要里程碑;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的“做好珠澳合作开发横琴这篇文章”重要指示精神,得以生动实践,收获可喜成果。

横琴新口岸采用“一次授权、分阶段适用澳门法律管辖”的授权模式,开创了全国口岸建设法律授权

的先河。横琴口岸新旅检区域口岸

建立长效机制 制止餐饮浪费

新华时评

“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尽管我国粮食生产连年丰收,但餐饮浪费现象触目惊心、令人痛心。因此,加强立法、建立长效机制坚决制止餐饮浪费势在必行,这是对自然和劳动的尊重,也是促进社会文明进步的题中之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区各部门贯彻落实习近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采取出台相关文件、开展“光盘行动”等措施,大力整治浪费之风,“舌尖上的浪费”现象有所改观,特别是群众反映强烈的公款餐饮浪费行为得到有效遏制。但仅靠政策引导或倡议宣传,制止餐饮浪费的广度、力度受到限制,一些地方餐饮浪费现象仍然存在。对此驰而不息抓下去,应寻求更有效的“药方”,朝上标本兼治的更高目标迈进。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善治引领“新食尚”。通过法治手段,建立起严密的制度约束、严格的制度

普及科学知识应当成为必修课

独家视角

□徐剑锋

“老师,我可以再玩一下机器人吗?太有趣了!”听完机器人唱歌,看完机器人跳舞,小朋友们特别兴奋。近日,吉大街道九洲社区党委联合珠海市明珠慈善公益促进会,在社区活动室开展机器人科普活动,20余名小朋友与机器人“亲密”接触,激发了他们学习科学知识的

兴趣。(《珠江晚报》8月17日03版)

当下,我们衣食住行的各个领域都离不开科学知识,科普与老百姓的关系越来越密切,特别是随着“互联网+”的蓬勃发展,现代科学的传播手段可以更加快捷、传播形式可以更多样。

近年来,我市科普宣传一改生冷、呆板等单一的说教模式,以更“潮”、更“萌”的形态抓住眼球、直抵人心,有效满足了人们对科学知识的渴求,促进了全民科学素养的提升,这些做法值得总结提升。科普面对的是公众,重点在于普及。尽管科普知识专业词汇颇多,但科学理论并非高高在上,很多科学本身也富有趣味性,因此,只有表

达的内容通俗易懂,公众才能明白;只有传播的方式更加新颖直观,科普吸引力才会越来越强。实现这个良性循环,就需要科普工作放下“高大上”的架子,多一些幽默元素和鲜活表达,搞一些融知识性、趣味性于一体的普及活动,譬如别开生面的擂台赛、现场PK赛等,进一步做精做深做活科普宣传。

新一轮科技浪潮扑面而来,让科普像电影和音乐一样流行起来,全民“恶补”科普知识应当成为必修课。一方面要增强科普意识,提升全民科学素养纳入公共补缺中,通过公共职能的延伸、公共管理的

完善,让科普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另一方面要创新科普形式,既要“求新”,寻找符合不同年龄段人群喜爱的新方式;更要务实,真正贴近群众的日常生活,实现更精准、更优质的科普,使之更加活泼、更有生命力。

我市正在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只有公众科学素养的大力提升和普遍提高,创新发展才能获得更牢固的社会基础,珠海的科技实力才能与日俱增。把珠海打造成一座充满好奇心、求知欲的科普之城,需要创新载体、创新平台、创新形态,这是值得探索和发掘的大课题。

用好小区公共收益需细化规则

锐角

□张涛

7月26日,沈阳市于洪区某小区业主委员会主任吴佳,拿着320名反对“物业使用公共收益做支出”的业主签字找到物业公司,被以“补充专项维修经费后没有结余”为由拒绝了。业主长达一年多对公共收益进行追讨,至今未果。记者采访发现,现实中,常常出现公共收益被物业公司擅自使用,业主委员会追讨到手却面临监管难、不会花等尴尬状况。(8月18日《工人日报》)

前些年,小区公共收益频频被缺乏公开透明,沦为的一笔“糊涂账”。近些年,随着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和业主权利意识的提高,不少小区物业公司纷纷主动公开公共收益收支信息,却依然存在“账面上清楚,用起来糊涂”的尴尬。

我国《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的,应当在征得相关业主、业主大会、物业服务企业的同意后,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手续。业主所得收益应当主要用于补充专项维修资金,也可以按照业主大会的决定使用。由于规定比较笼统,物业和业主的理解见仁见智。在物业公司看来,小区公共收益首先应用于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有剩余部分再考虑按照业主大会的决定使用。而业主对

于规定的理解则是,公共收益不一定用在补充维修资金上,业主大会也可以决定怎么用。

就拿报道中的这个例子来说,面对小区公共收益结余为零,业主委员会认为是物业公司擅自使用公共收益,用一年多时间向物业进行追讨。物业公司也觉得委屈,公司严格执行规定,即使在物业费收入不足的情况下,也没有拿公共收益来贴补,而是的确用于维修小区的公共设施,可以经得起第三方审计。

一直以来,“小区公共收益谁来用,如何用”成为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双方的争议焦点,主要因素就在于相关规定语焉不详。究竟怎样做算是“主要用于补充专项维修资金”,是否以不留结余,“按照业主大会的决定使用”是不是可有可无?这一系列问题并没有清晰明确的答案。“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物业公司和业主更愿意站在自己的立场上,作出有利于己方权益的回答。

对此,今年5月1日起施行的《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率先细化了规则。条例明确规定:“公共收益归全体业主所有。专项维修资金余额不足首期应筹集金额百分之三十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公共收益金额应当优先用于补充专项维修资金,剩余部分的使用由业主共同决定。”有了这样的硬杠杠,可以起到止纷息争的作用,避免物业和业主之间的矛盾分歧,避免其他地方借鉴。当然,对于补充专项维修资金的那部分公共收益,也绝非物业公司想怎么用就怎么用,事后向业主通报了之,而应由业主共同决定,真正做到取之于民,用之于民。

自觉担负起珍惜粮食节约粮食的责任

中国饭店协会13日发布《关于制止餐饮浪费、倡导绿色消费的倡议书》,倡议全国饭店餐饮业积极营造文明用餐、节俭消费的良好氛围,将节约餐饮、“光盘行动”推向深入。(8月14日《人民日报》)

“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唐代诗人李绅的《悯农》,想必大家都非常熟悉,其含义也不必过多解释。一句话,每一粒粮食都来之不易,要养成节约粮食的好习惯。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切实培养节约习惯,在全社会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氛围。

中国饭店协会13日发布《关于制止餐饮浪费、倡导绿色消费的倡议书》,倡议全国饭店餐饮业积极营造文明用餐、节俭消费的良好氛围,将节约餐饮、“光盘行动”推向深入。湖北、湖南、安徽、江西、河南、山东、吉林、江苏等省餐饮协会立刻行动,向全省餐饮企业及消费者发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倡议,受到了企业、消费者普遍欢迎。

联合国粮农组织统计显示,全球每年约1/3粮食被损耗和浪费,总量约每年13亿吨。而我国每年要扔掉5000万人口粮,餐饮浪费现



画评

象严重。

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有勤俭节约的传统,要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优秀传统,大力宣传和弘扬勤俭节约的光荣、浪费可耻的思想观念。在世界粮食紧张,而我国粮食浪费严重的情况下,在全国行成“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良好风尚很有必要。

当然,光倡导还远远不够,监管部门还要加强立法,强化监管,采取有效措施,建立长效机制,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餐饮企业在顾客订餐、点餐等环节,在合理定价的情况下推出半份菜、小份菜,提醒顾客理性消费,并在餐后主动提供打包服务。消费者在餐

馆点菜时要适量,摒弃“爱面子”“讲排场”的陋习。总之,要构建“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饮食文明,需要每个人从一点一滴做起,主动践行“光盘行动”,扛起珍惜粮食、节约粮食的责任。

点评:高飞
漫画:赵耀中

盯着“不满意”才能“都满意”

□郭元鹏

宁夏银川市公安局建立接处警回访督办机制,对执法服务事项主动回访,对群众不满意情况整改反馈,做到件件有回访、事事有回复,倒逼民警提升执法能力和服务水平。他们提出:把每一项“不满意”都盯到底。(8月18日《人民日报》)

把每一项“不满意”都盯到底。这是宁夏银川市公安局接处警

回访督办机制提出的工作目标,也是他们最大的追求。

把每一项“不满意”都盯到底,是一种为民的情怀。在工作中,自然会有“满意”和“不满意”的结果,即便是工作做得再好,也难免会有人“不满意”。因此,出现“不满意”在所难免,出现“不满意”是人之常情,只要把“不满意率”控制在最小、合理范围,就是最大成绩。

但宁夏银川市公安局并不这样认为,他们想所有的“不满意”变成“都满

意”。“不满意”的原因并不复杂,其一,“不满意”是工作确实存在问题,导致了“真的不满意”;其二,“不满意”是因为沟通不力,解释不畅,从而产生误会。对于工作存在问题导致的“不满意”,就应该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敢于纠正,敢于认错,就能让“不满意”变成“满意了”。而对于误会产生的“不满意”则更加简单,这些“不满意”往往是因为百姓对于政策理解不到位,有些甚至是

偏听偏信,这个时候就需要用真心换真心,用真情换真情。只要态度真诚,只要把政策解释透,事情就会得到妥善解决。

随着服务意识的提高,服务水平的提升,“不满意率”大幅降低。但降低并不等于消失,再小的“不满意”都可能成为影响民生,影响事业,影响形象的“大问题”。只有把“不满意”盯到底,群众给出的“都满意”就不会遥远。

“全麦面包”不能全靠忽悠

□王琦

“看着像全麦面包,其实是额外添加了糖浆、焦糖色素,让面包呈现淡褐色。”上海市市场监管局官方微博近日发文提醒,真正的全麦面包没有小麦粉,必须是100%全麦,建议“假全麦面包”要少吃。记者近期对市场上销售的10个品牌13款标称“全麦”的面包产品进行不完全统计发现,仅5款产品符合上海市市场监管局所说的“真全麦”标准。(8月18日《新京报》)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科学的饮食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全麦面包就是近年来倍受追捧的一种。全麦粉由于保留了小麦的

胚乳、麸皮及胚芽,含有更为丰富的维生素种类和膳食纤维,不仅营养价值更高,更健康,更因能增加饱腹感,被称为减肥利器。这是全麦面包重点营销推广的功能特性,也是购买者选择的主要原因。但是,殊不知消费者所购买的全麦面包并不一定是真的全麦面包。

顾名思义,全麦面包应主要以全麦粉制作。美国全谷物理事会规定:当全麦粉含量占64%以上,才可以称为真正的全麦食品。由于我国尚没有相应的执行标准,现行商家生产“全麦面包”时大多执行的是国家推荐标准,该标准仅对软式面包、硬式面包、起酥面包、调理面包等品类的形态、色泽、组织、口感、理化等指标进行了规定,

没有对全麦等成分的添加比例作出具体限量。也就是说,添加64%和添加6.4%全麦粉均可以标识为“全麦面包”。但从营养角度来说,全麦粉含量过低,就丧失了全麦面包的价值意义,也就不应该被称为全麦面包。

同时,为了让其更像全麦面包而增加的诸多添加剂,更直接打破了健康食品“少糖”“绿色”的界限。全麦面包配方含量比例的不透明等诸多乱象,一方面达不到全麦的营养价值目的,误导了消费者,剥夺了消费者的知情权;另一方面,由于原料使用不同,产品价格便宜,打破了产品之间的正常竞争,破坏了正常的市场发展秩序。

一方面应尽快制定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市场,给治理行业乱象划出规则。不良商家混淆概念,打擦边球赚取利润,正是在钻国家标准缺失的漏洞。而无规矩不成方圆。一是希望商家们都能诚信经营,不欺不瞒,二是尽快完善法律法规,让商家不敢随意欺瞒。

另一方面,相关监管部门应加大监管和处罚力度,对标识不清、随意添加食品添加剂等违规企业依法给予严惩整治,避免消费者被误导欺骗。消费者在购买全麦面包时,也应擦亮眼睛,注意成分表,否则购买了假冒全麦面包不仅达不到健康、减肥的目的,反而埋下了隐患。

医患之间,有“互信”才有“互谢”

观点聚焦

□苑广阔

“全力以赴救病人,一心一意为家属。”一面特殊的锦旗,静静地挂在杭州市红十字会医院的急诊抢救室,似乎无时无刻不在传递着一种力量与信念。这是患者表达的对医护人员的一种感谢,然而让很多人想不到的是,8月19日中国医师节来临之际,记者走进杭州市红会医院,倾听医生们想对患者和家属说的心里话。没想到,他们说得最多的,竟是“感谢”二字。(8月17日《钱江晚报》)

患者因为自身的疾病得到了医生的治疗,或者是在住院期间得到了医护人员的精心照料,心怀感激之下以各种方式对医护人员表达感谢之情,这是很常见的现象。然而在8月19日中国医师节来临之际,媒体对一些医护人员的采访却得到了一个多少会让人意想不到的消息:医护人员也要表达对患者以及家属的感谢,感谢他们的信任、理解与配合,甚至还要感谢他们的对医护人员工作上的“挑剔”。

我们有理由相信,医护人员对患者以及家属的这种感谢是发自内心的,而不是一种故作姿态。因为救死扶伤、治病救人,从来都不是医护方面的行动,而是需要患者以及家属的理解、支持与配合。而患者和家属的这种

理解、支持与配合,在很多时候并不是那么容易能够实现,甚至说还会因为对医学知识、医疗常识的缺乏了解而引发误解、导致矛盾,最终也就是我们最不愿意看到的互不信任,互相猜忌。

患者感谢医护,医护感谢患者,医患之间的这种“互谢”,当然是我们所愿意看到的,也是医患关系和谐的有力证明。但我们也必须看到,医患之间“互谢”的前提是“互信”,现有彼此之间的互相信任,才有后面的互相感谢。就目前国内的医患关系来说,更加重要的,显然还是建设一种互相信任、彼此理解的医患关系,这样才能携手共同战胜各种疾病。

医患“互信”是达成“互谢”的前提条件。站在医护人员的角度,当然是要坚守医德医风,坚持职业操守,以患者的利益为中心,帮助患者战胜疾病,恢复健康。在具体的诊疗过程中,能够耐心地对待患者,当遇到患者以及家属误解的时候,能够主动做好医学常识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积极缩小医患之间的信息不对称,以期获得患者一方的理解与支持。

从患者以及患者家属的角度出发,就要对医护人员和医院少些猜忌,多些信任。即便真的遇到了医疗事故,也要本着客观理性的态度,坚持在法律法规内解决而拒绝以“医闹”作为解决问题的手段。在此基础上,对医护人员所采取治疗方案、医疗手段多些支持与配合,这样才符合病人和家属的利益,同时也符合医患关系和谐的原则。